

证券代码：832853

证券简称：电旗股份

主办券商：华泰联合

## 北京电旗通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 独立董事 2025 年度述职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作为北京电旗通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赵维峥、金永生在任职期间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指引第 2 号——独立董事》的规定，认真、勤勉、谨慎履行职责，积极出席相关会议，对各项议案进行认真审议，完成了董事会交办的各项工作任务。现就 2025 年度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情况汇报如下：

#### 一、 独立董事的基本情况

赵维峥先生，1970 年 10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4 年毕业于北京邮电大学，硕士研究生学历。1993 年 9 月至 1998 年 2 月，任包头市邮电局工程师；1998 年 2 月至 1998 年 9 月，任内蒙古邮电管理局工程师；1998 年 9 月至 2001 年 6 月，任内蒙古国信通信公司运维及建设部经理；2001 年 6 月至 2004 年 12 月，任中国联通内蒙古分公司互联互通部经理；2004 年 12 月至 2009 年 2 月，任中国联通锡林郭勒分公司总经理、党委书记；2009 年 2 月 2010 年 2 月，任联通华盛内蒙古分公司总经理；2010 年 2 月至 2013 年 7 月，任联通华盛通信公司销售部、零售部总经理；2013 年 7 月至 2015 年 7 月，任北京梅泰诺通信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2015 年 7 月至今，任云号（北京）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2021 年 9 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金永生先生，1965 年 12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9 年毕业于中国人民大学，博士研究生学历。1988 年 7 月至 1996 年 4 月在兰州财经大学任商业经济系副教授、科研处处长；1996 年 5 月至 2004 年 6 月在北京工业大

学经济与管理学院任教授、副院长；2004年7月至2014年8月在北京邮电大学经济管理学院任教授、博士生导师；2014年9月至2016年9月在北京邮电大学经济管理学院任院长；2016年9月至今在北京邮电大学经济管理学院任教授、博士生导师。2022年2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 二、 会议出席情况

2025年度公司共召开了3次董事会会议、2次股东会会议。独立董事赵维峥、金永生会议出席情况如下：

独立董事姓名	应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	现场或通讯表决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	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	是否存在连续三次未亲自出席或者连续两次未能出席也不委托其他董事出席的情况	列席股东会次数
赵维峥	3	3	0	0	否	2
金永生	3	3	0	0	否	2

2025年度，公司独立董事已按规定在董事会中认真履职。

## 三、 发表独立意见情况

独立董事赵维峥、金永生对公司2025年经营活动情况进行了认真的了解和查验，共发表了1次独立意见，具体情况如下：

会议时间	会议名称	具体事项	意见类型
2025年4月25日	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	1、《关于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2、《关于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望京支行签订不高于3000万元（含）贷款合同及关联方提供担保的议案》	同意

		<p>3、《关于与花旗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签订不高于3000万元（含）贷款合同及关联方提供担保的议案》</p> <p>4、《关于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签订不高于3000万元（含）贷款合同及关联方提供担保的议案》</p> <p>5、《关于与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签订不高于3000万元（含）贷款合同及关联方提供担保的议案》</p> <p>6、《关于与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关村分行签订不高于1000万元（含）贷款合同及关联方提供担保的议案》</p> <p>7、《关于续聘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p> <p>8、《关于公司2024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p>	
--	--	--	--

#### 四、 履行独立董事特别职权的情况

在2025年度履职期间内，不存在独立董事提议召开董事会、向董事会提请召开临时股东会、提议聘用或者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开展现场检查等情形。

#### 五、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2025年度，公司为我们履行职责提供了必要的工作条件，对我们的工作给予积极支持与配合，不存在妨碍独立董事职责履行的情况。作为公司独立董事，

在工作中，我们按照各项法律法规、业务规则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要求，勤勉尽责、独立公正地履行职责，按时出席董事会和股东会会议；主动了解公司相关经营情况和重大事项进展，关注董事会、股东会决议的执行落实情况，充分利用独立董事的专业知识，发挥独立作用。

2026年，我们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对独立董事的要求，继续认真、勤勉、忠实地履行职务，发挥独立董事作用，维护公司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独立董事：赵维峥、金永生

2026年4月28日